

第 19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

書面質詢

蔡

依

靜

議

員

花蓮縣議會書面質詢用紙

| | | | |
|------------------|---|-----------------|---------|
| 會期 | 第19屆第7次定期大會 | 權責單位 | 衛生局、社會處 |
| 質詢人 | 蔡依靜 Lamen Panay | 議長(或大會主席) 簽章 | |
| 質 詢 事 項 | <p>111年5月21日花蓮疫情指揮中心記者會上衛生局長朱家祥指出，5月23日起花蓮縣民使用家用快篩劑檢測陽性，還需經醫師評估確診，由醫師上傳系統，不用再做PCR檢驗，民眾可透過視訊門診或親自到診所就醫。</p> <p>但目前仍有部落長者或獨居長輩不知如何自行使用快篩或不熟悉視訊診療，特別是遇到假日時更是感到驚惶不知如何尋求協助。目前新北市有成立「到宅照護隊」每天上午9點至晚上7點，由醫檢師、醫師到宅為65歲以上獨居長者且行動不便或身障者提供快篩、問診、投藥等一條龍照護，以爭取診治時效。</p> <p>而我們花蓮更是在四月份就成立了「居家照護團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想了解目前居家照護團隊推動的情形 2. 針對「0+7」自主防疫者、「3+4」居家隔離者，花蓮縣政府分別提供每人2劑、3劑快篩試劑，同住家人可憑健保卡及身分證領取，將如何配送？ <p style="background-color: #e0e0e0; padding: 5px;"><small>社會處長陳允富指出，因應中央及地方法規限制，原本居家者不限制分別都有可獲得物資包，5月26日後才限居住提供列冊戶低收入戶、列冊獨居長者、老民、或經訪視評估符合物資的弱勢者，確診民不得合資格須自行聯繫社會處，由專人送至府。另限縮送至各偏鄉或山上的戶民不方便者外送的，例如居住地附近也可能不便購買物資請致入提供。</small></p> <p style="background-color: #e0e0e0; padding: 5px;"><small>在該政策下要做得好相關配套，盡量協助民眾盡快收到物資包</small></p> <p>原民處也需加強對部落的宣導及結合文化健康站協助執行照顧長者業務</p> | | |
| 答 覆 事 項 | <p>社會處生活照護中心關懷專線823-0400於每週一至週日8點~17點30分提供服務，已確診之弱勢、偏鄉山區民眾若有物資需求可撥打專線尋求協助，請來電者留下確診者姓名、電話、身分證字號、實際居住地，以利衛生局查詢確診者身分、社會處評估及查詢社福身分，若民眾有經濟、長期照顧、獨居老人等福利需求，轉派相關科主動聯繫民眾提供服務，另物資委請宅配公司運送到府，若遇週末或連假，將於下一工作日配送。</p> | | |

花蓮縣議會書面質詢用紙

| | | | |
|-----|-----------------|-----------------|---------|
| 會期 | 第19屆第7次定期大會 | 權責單位 | 衛生局、社會處 |
| 質詢人 | 蔡依靜 Lamen Panay | 議長(或大會主席) 簽章 | |

| | |
|------------------|--|
| 質 詢 事 項 | <p>111年5月21日花蓮疫情指揮中心記者會上衛生局長朱家祥指出，5月23日起花蓮縣民使用家用快篩劑檢測陽性，還需經醫師評估確診，由醫師上傳系統，不用再做PCR檢驗，民眾可透過視訊門診或親自到診所就醫。</p> <p>但目前仍有部落長者或獨居長輩不知如何自行使用快篩或不熟悉視訊診療，特別是遇到假日時更是感到驚惶不知如何尋求協助。目前新北市有成立「到宅照護隊」每天上午9點至晚上7點，由醫檢師、醫師到宅為65歲以上獨居長者且行動不便或身障者提供快篩、問診、投藥等一條龍照護，以爭取診治時效。</p> <p>而我們花蓮更是在四月份就成立了「居家照護團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想了解目前居家照護團隊推動的情形 2. 對於「0+7」自主防疫者、「3+4」居家隔離者，花蓮縣政府分別提供每人2劑、3劑快篩試劑，同住家人可憑健保卡及身分證領取，將如何配送？ <p>社會處長陳加富指出，因應中央放寬隔離限制，原本確診者不限身分別都可獲物資包，5月26日後將限縮只提供列冊中低收入戶、列冊獨居長者、遊民、或經訪視評估急需要物資的弱勢者，確診民眾符合資格須自行聯絡社會處，由專人送上府。</p> <p>希望縣政府要做好相關配套，盡量協助民眾盡快拿到物資包</p> <p>原民處也需加強對部落的宣導及結合文化健康站協助執行照顧長者業務</p> |
|------------------|--|

| | |
|------------------|--|
| 答 覆 事 項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自5/23日起本縣民眾使用家用快篩檢測陽性，可透過視訊門診或親自到診所就醫，針對部落長者或獨居長輩不知如何自行使用快篩或不熟悉視訊診療之狀況，可由親友持快篩陽性試劑及健保卡至附近衛生所或診所，請醫師判定及通報，若親友評估長者需就醫，也可報請119協助至醫院就醫。 2、截至5/22止，居家照護人數16,552人，並已成立生活照護專線(03-8230400)、醫療照護(03-8230089)等專線提供民眾主動諮詢，現有63間基層診所及藥局提供視訊診療及給藥服務。 3、有關3+4居家隔離者或0+7自主防疫者之快篩試劑，由居住地區之衛生所負責聯繫及發送。 |
|------------------|--|

花蓮縣議會書面質詢用紙

| | | | |
|---|-----------------|-----------------|---|
| 會期 | 第 19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 | 權責單位 | 衛生局、社會處 |
| 質詢人 | 蔡依靜 Lamen Panay | 議長(或大會主席) 簽章 | |
| 質 | | | 111 年 5 月 21 日花蓮疫情指揮中心記者會上衛生局長朱家祥指出，5 月 23 日起花蓮縣民使用家用快篩劑檢測陽性，還需經醫師評估確診，由醫師上傳系統，不用再做 PCR 檢驗，民眾可透過視訊門診或親自到診所就醫。 |
| 詢 | | | 但目前仍有部落長者或獨居長輩不知如何自行使用快篩或不熟悉視訊診療，特別是遇到假日時更是感到驚惶不知如何尋求協助。目前新北市有成立「到宅照護隊」每天上午 9 點至晚上 7 點，由醫檢師、醫師到宅為 65 歲以上獨居長者且行動不便或身障者提供快篩、問診、投藥等一條龍照護，以爭取診治時效。 |
| 事項 | | | 而我們花蓮更是在四月份就成立了「居家照護團隊」 |
| 1. | | | 想了解目前居家照護團隊推動的情形 |
| 2. | | | 針對「0+7」自主防疫者、「3+4」居家隔離者，花蓮縣政府分別提供每人 2 劑、3 劑快篩試劑，同住家人可憑健保卡及身分證領取，將如何配送？ |
| 項 | | | 社會處長陳加富指出，因應中央放寬隔離限制，原本確診者不限身分別都可獲物資包，5 月 26 日後將限縮只提供列冊中低收入戶、列冊獨居長者、遊民、或經訪視評估急需物資的弱勢者，確診民眾符合資格須自行聯絡社會處，由專人送上府。 |
| | | | 希望縣政府要做好相關配套，盡量協助民眾盡快拿到物資包 |
| | | | 原民處也需加強對部落的宣導及結合文化健康站協助執行照顧長者業務 |
| 答覆 | | | 衛生局於 111 年 4 月 14 日起成立確診居家照護團隊，運作如下： |
| 衛生局： | | | 疾管科每日接收確診者通報編號，立即啟動電話疫調，並收集完整資料進行確診者安置分流，分流至居家照護名單由健促科居家照護中心人員主動電話聯繫確診居家個案媒合西醫診所視訊診療(醫政科提供遠距診所名單)及衛教服務，特殊病情如洗腎或孕產婦，通知醫政科協調醫院病床由防疫計程車協助就醫，診所視訊診療開立處方簽交付合作藥局或食藥科協調花蓮縣藥師公會成立之居家照護藥局協助無親友者送藥到府。 |
| 心防所設置醫療專線(03-8230089) 由民眾主動進線，服務對象區分為一般民眾、確診者、居隔者，提供有醫療需求之居隔者視訊會診之診所資源，提供進線民眾簡單諮詢並提供相關專線電話，如 1922、生活照護專線(03-8230400)等 | | | |
| 社會處/民政處： | | | 依據衛生局居家照護名冊(分鄉鎮市及村里別)及數量，彙整衛生局防疫物資包及社會處生活物資包提供居家關懷包依各鄉鎮市數量逕送各公所點交後，再由個案轄區村里幹事(長)配送至家，簽收回覆。 |
| 環保局： | | | 每周二收運居家隔離產生之廢棄物，周四收集中檢疫所及指定場所，以上清除及處理費用由環保局支付。 |
| | | | 截至 111 年 5 月 23 日本縣確診居家照護累計人數 17,371 人，解隔人數計 10,407 人。 |

花蓮縣議會書面質詢用紙

| | | | |
|-----|-----------------|-----------------|-------------|
| 會期 | 第19屆第7次定期大會 | 權責單位 | 原民處、文化局、行研處 |
| 質詢人 | 蔡依靜 Lamen Panay | 議長(或大會主席) 簽章 | |

| | |
|------------------|---|
| 質 詢 事 項 | <p>「山海劇場暨加路蘭廣場」在今年三月份動工，期許2024年完工。 「原住民族傳統藝術豐羽計畫」在四月份動土典禮，期許2023年底完成第一階段工程。</p> <p>1. 請縣府提出豐羽計畫及山海劇場後續經營團隊培力規劃。 建議馬太鞍部落未來經營團隊的育成計畫，可以先從這次「中研院民族所典藏馬太鞍文物返鄉共作特展」開始啟動。</p> |
|------------------|---|

| | |
|------------------|--|
| 答 覆 事 項 | <p>一、有關「山海劇場暨加路蘭廣場」、「原住民族傳統藝術豐羽計畫」二案，本（行政暨研考）處管考作為如下：</p> <p>(一)於該二案發包前，持續追蹤招標情形，除每月召開會議研討辦理進度、研商因應對策，並請業務單位定期將辦理情形陳報一層。</p> <p>(二)計畫發包後，每月依所填報之執行情形檢討進度是否落後，並依計畫辦理狀況持續於相關會議追蹤管考，研議改善對策。</p> <p>二、該二案目前辦理進度如下，未來將持續管考推動執行至計畫結案。</p> <p>(一)「山海劇場暨加路蘭廣場」：</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五大管線審查預計111年5月31日。 2. 申請開工111年4月16日。 3. 正式開工預計111年5月31日。 4. 工程施作約700工作天，原預計113年底完工，因第二期(108-112年)綜合發展實施方案計畫經費須於112年底結報，本府與廠商溝通協調儘量於500工作天完工結報。 <p>(二)「原住民族傳統藝術豐羽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整體施工計畫、整體品質計畫、職業安全衛生計畫，業經監造單位於111年4月14審查通過，及本府於4月15日核定在案。 2. 室內裝修業於4月20日審查通過，消防設備5月7日提送本縣消防局審查，5月20日第一次圖說審查，目前請廠商修正中。 3. 工程已於111年4月29日申報開工，契約工期456工作天，契約預計竣工日為113年2月22日，已請承商趨趕工期於112年12月前完成驗收結案。 |
|------------------|--|

花蓮縣議會書面質詢用紙

| | | | |
|------------------|--|------------------|-------------|
| 會期 | 第19屆第7次定期大會 | 權責單位 | 原民處、文化局、行研處 |
| 質詢人 | 蔡依靜 Lamen Panay | 議長(或大會主席) 簽 章 | |
| 質 詢 事 項 | <p>「山海劇場暨加路蘭廣場」在今年三月份動工，期許2024年完工。 「原住民族傳統藝術豐羽計畫」在四月份動土典禮，期許2023年底完成第一階段工程。</p> <p>1. 請縣府提出豐羽計畫及山海劇場後續經營團隊培力規劃。 建議馬太鞍部落未來經營團隊的育成計畫，可以先從這次「中研院民族所典藏馬太鞍文物返鄉共作特展」開始啟動。</p> | | |
| 答 覆 事 項 | <p>一、 山海劇場計畫位於豐濱鄉磯崎村磯崎部落，豐濱鄉主要為阿美族、撒奇萊雅族、噶瑪蘭族、布農族部落，分別有新社部落、磯崎部落、豐富部落等15個部落，為國內少數擁有倚山傍海美景之鄉鎮，並兼具深厚的原住民族多元族群融合及人文環境優勢，以期成為在地原住民族永續發展的文化場域。</p> <p>二、 本府110年12月3日、4日辦理嘉義太平雲梯合作社參訪活動，本年度7月預計赴屏東辦理山海劇場暨傳統藝術豐羽計畫人才培育參訪觀摩活動，計畫參訪屏東市原百貨、霧臺鄉自然人文生態景觀區及瑪家鄉禮納里部落，其各擁有不同的主題及歷史背景，希透過參訪及座談的過程，瞭解在地如何將文化特色包裝並打入市場，以供後續原創館及部落遊程串連等參考，藉由參加培訓研習課程及體驗活動培養所需觀念及技巧，並透過經驗交流與分享激盪創新作為，提升場館所需之專業知識與業界結盟等營運知能。</p> <p>三、 111年預計委由專業廠商協助撰寫育成培力規劃書，並協助在地族人籌組山海合作處，112年再依部落實際所需滾動修正計畫，後續辦理育成計畫作業及培力。</p> | | |

花蓮縣議會書面質詢用紙

| | | | |
|------------------|--|-----------------|-------------|
| 會期 | 第19屆第7次定期大會 | 權責單位 | 原民處、文化局、行研處 |
| 質詢人 | 蔡依靜 Lamen Panay | 議長(或大會主席) 簽章 | |
| 質 詢 事 項 | <p>「山海劇場暨加路蘭廣場」在今年三月份動工，期許2024年完工。 「原住民族傳統藝術豐羽計畫」在四月份動土典禮，期許2023年底完成第一階段工程。</p> <p>1. 請縣府提出豐羽計畫及山海劇場後續經營團隊培力規劃。 建議馬太鞍部落未來經營團隊的育成計畫，可以先從這次「中研院民族所典藏馬太鞍文物返鄉共作特展」開始啟動。</p> | | |
| 答 覆 事 項 | <p>豐羽計畫：第一階段工程會先建好「馬太鞍文化驛站」，故後續經營團隊培力計畫將以「文史館舍」定位進行培育，目標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紮根培育人才：首要推展馬太鞍部落文化驛站發展計畫，呈現部落獨有的傳統文化及生活美學，讓更多部落的人才被挖掘、被看見。並將針對部落族人辦理以田野調查、文物保存及典藏、策展規劃與設計、導覽解說技巧課程等4大專業知能為主要培育課程，亦可結合本次「中研院民族所典藏馬太鞍文物返鄉共作特展」之目標。 (2) 創造在地就業機會：培育在地族人經營行銷管理之人才，並結合區域產業推動，及提供相關協助措施，以建立青年返鄉就業機會。將辦理推展部落產業與文創商品行銷，加強整合部落各項資源，促進地方特色文創產業等專業課程。 (3) 共識會議：辦理經營管理共識會議，盤點外部資源及連結在地產業資源；籌備階段供部落族人進行館舍營運相關運作及發展會議，逐步推動長遠發展之目標。 | | |

花蓮縣議會書面質詢書面答覆

| | | | |
|-----|--------------------|------|-----------|
| 會期 | 第19屆第7次定期大會 | 權責單位 | 消防局 |
| 質詢人 | 蔡依靜 Lamen Panay 議員 | 質詢日期 | 111年5月23日 |

| | |
|------------------|---|
| 質 詢 事 項 | 消防局舊的廳舍，後續的空間運用分配？ (1)光復分隊已於110年12月10日啟用 (2)瑞穗分隊111年2月19日落成啟用 (3)豐濱分隊新廳舍預計111年11月竣工 (4)請說明舊消防局(三民街)舊廳舍的規劃方向可否提供長照管理中心使用 |
| | |
| | |
| | |
| | |

| | |
|------------------|---|
| 答 覆 事 項 | 1. 舊光復分隊及豐濱分隊原為警察局的廳舍無償借本局使用，光復分隊舊廳舍預定於6月份交由警察局及縣府統籌規劃； 2. 瑞穗分隊舊廳舍為本局自有廳舍，目前該舊廳舍已清理完畢並經由縣府統籌規劃後已點交給縣府社會處進行婦幼據點規劃，以讓舊有消防廳舍空間活化再利用。 3. 豐濱分隊待今(111)年11月搬遷至新廳舍後，亦將循光復分隊舊廳舍模式交由警察局及縣府統籌規劃。 4. 舊花蓮分隊廳舍為警察局的廳舍無償借本局使用，目前花蓮分隊舊廳舍已交還警察局辦理耐震補強作業中，警察局預定點交給縣府教育處進行家庭教育中心據點規劃。 |
| | |

花蓮縣議會書面質詢用紙

| | | | |
|-----|-----------------|-----------------|-----|
| 會期 | 第19屆第7次定期大會 | 權責單位 | 教育處 |
| 質詢人 | 蔡依靜 Lamen Panay | 議長(或大會主席) 簽章 | |

| | |
|------------------|--|
| 質 詢 事 項 | <p>1. 花蓮縣政府對於閒置空間再運用及地方創生青年培力工作站的總體概念，目前有那些規劃？ 如何營造青年留(返)鄉或返鄉創業之支援體系</p> <p>2. 消防局舊的廳舍，後續的空間的運用分配 光復分隊已於 110 年 12 月 10 日啟用 瑞穗分隊 111 年 2 月 19 落成啟用 豐濱分隊新廳舍預計 111 年 11 月竣工</p> |
|------------------|--|

| | |
|------------------|---|
| 答 覆 事 項 | 青年發展中心以單一窗口，整合資源，建置青年友善創業環境為主要任務，目前以青年創業為主軸，發展團隊進駐空間（如新創基地及地方創生基地）、專家輔導（如業師及產業大聯盟）、培訓課程（如花蓮青創飆速器）及資金媒合（如青年安心貸款及天使基金），成為青年留鄉（返）鄉的支援系統。 |
|------------------|---|

花蓮縣議會書面質詢用紙

| | | | |
|----------------------|--|-----------------|-----|
| 會期 | 第 19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 | 權責單位 | 原民處 |
| 質詢人 | 蔡依靜 Lamen Panay | 議長(或大會主席) 簽章 | |
| 質 詢 事 項 | <p>花蓮有許多原住民地區到現在都未鋪設自來水管線，因不符「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管考作業要點」每戶 60 萬元上限，導致案件難獲得經濟部水利署補助，長期以來民眾一直無法解決民生用水需求問題。</p> <p>1、針對花蓮申請自來水延管工程地區，縣政府必須加以普查持續追中給予協助。</p> <p>2、鳳林中興部落、壽豐月眉部落、豐濱磯崎、光復大興村都有碰到工程費每戶平均高於 60 萬元的門檻，請詳細回復如何協助，也建請縣府運用花東基金第四期加以協助。</p> | | |
| 答 覆 事 項 | <p>一、花蓮縣自來水供水普及率自 104 年的 84% 提升至 110 年的 89.97%，近幾年大幅改善飲用水品質，統計全縣計有 11 萬 4,670 戶接用自來水系統。</p> <p>二、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及自來水業務工作，自 105 年起已由原住民族委員會移由經濟部水利署主辦，自來水業務是不分族群也不分地區，如有需求，本府將與自來水公司第九區管理處(下稱九區處)共同爭取，協助鄉親裝設自來水。</p> <p>三、惟申裝自來水係依經濟部水利署「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自來水延管工程申請及管考作業要點」辦理，其中需符合第三點第四項：「本計畫每戶成本不得超過新台幣 60 萬元」之規定，才能進入全國性自來</p> | | |

水延管工程評比作業，後續再由經濟部水利署投資，由九區處執行及維護。

四、初估壽豐、鳳林、豐濱及光復等部落申請自來水情形：

(一)鳳林鎮中興部落：經九區處初估設置延管長度 1,200 公尺，所需工程總經費概約 780 萬元，申請戶 3 戶，核算每戶工程造價約 180 萬元，需再增加 10 戶，方可符合「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管考作業要點」每戶成本造價不超過 60 萬元之規定。

(二)壽豐鄉下月眉部落：經九區處初估設置延管長度 5,373 公尺、增設配水池及加壓站各 1 座，所需工程總經費概約 3,455 萬元，申請戶 35 戶，核算每戶工程造價約 99 萬元，需再增加 23 戶，方可符合「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管考作業要點」每戶成本造價不超過 60 萬元之規定。

(三)豐濱鄉磯崎部落：經九區處初估設置延管長度約 7,645 公尺，所需工程總經費概約 5,800 萬元，符合申請戶約 40 戶，核算每戶工程造價約 145 萬元，需再增加 57 戶，方可符合「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管考作業要點」每戶成本造價不超過 60 萬元之規定。

(四)光復鄉大興部落：大興村簡易自來水系統管理委員會 111 年 6 月 27 日召開「111 年第五屆第七次委員、監委聯繫會議」，經大興村劉建榮村長調查目前使用簡易自來水戶數為 170 戶，有意願接用自來水戶數為 70 戶，因申請接用自來水，將無法再使用簡易自來水，如未來大興部落所有簡易自來水用戶均願意接用自來水，本府將積極爭取水利署經費挹注設置辦理。

五、本府針對申請自來水延管工程每戶高於 60 萬元之案件，於

111 年 4 月 15 日陳報「經濟部水資源協調會報-原住民族地區自來水」提案單予原住民族委員會(下稱原民會)，建請原民會考量部落居民用水權益，協調經濟部採專案補助原住民族地區自來水延管需求，不受限於每戶成本造價 60 萬元之上限，原民會 111 年 4 月 22 日函送經濟部提案辦理，經濟部將於近期召開經濟部水資源協調會報第 31 次委員會議會前會討論，本府將持續追蹤進度。

六、為解決民生用水問題，本府業與九區處配合，已研擬「花蓮縣第四期綜合發展實施方案-自來水提升計畫」，將爭取花東基金挹注，協助本縣原住民地區裝設自來水延管，提升鄉親飲用水品質。

花蓮縣議會書面質詢用紙

| | | | |
|-----|-----------------|-----------------|---------|
| 會期 | 第19屆第7次定期大會 | 權責單位 | 文化局、原民處 |
| 質詢人 | 蔡依靜 Lamen Panay | 議長(或大會主席) 簽章 | |

| | |
|------------------|---|
| 質 詢 事 項 | <p>文化部文資局辦理「原住民族重大歷史文化事件空間紀念計畫」，希望從族人觀點出發，透過建置「紀念空間」的方式，讓社會大眾認識台灣原住民族的重大歷史事件。</p> <p>花蓮有許多重大戰役加禮宛戰役（1878）、七腳川戰役（1908-1909）、太魯閣戰役（1914）等。</p> <p>一、目前正在推動的0 lalood i Cepo'（大港口戰爭）發生地文化資產價值評估和培力計畫目前進度。</p> <p>二、後續如何協助加禮宛戰役、七腳川戰役提出申請。</p> |
|------------------|---|

| | |
|------------------|---|
| 答 覆 事 項 | <p>一、有關0 lalood i Cepo'（大港口戰爭）發生地文化資產價值評估和培力計畫，已於111年5月11日召開第一次會議，邀請靜浦及港口部落領袖代表及專家學者出席，內容包括口述歷史、調查戰爭發生地點及評估考古遺址地點，將彙整會議資料作為後續設置紀念碑確切的位置，並協助有關紀念碑使用族語拼音書寫方式。</p> <p>二、本處與文化局合辦專案平台會議，建立與部落、土地所有人或管理單位、原轉會委員、相關部會、學者專家等之溝通機制，本處將持續與文化局合作，全力支援相關作業，以利協助部落提出申請。</p> |
|------------------|---|

花蓮縣議會書面質詢用紙

| | | | |
|-----|-----------------|-----------------|-----|
| 會期 | 第19屆第7次定期大會 | 權責單位 | 原民處 |
| 質詢人 | 蔡依靜 Lamen Panay | 議長(或大會主席) 簽章 | |

| | |
|------------------|--|
| 質 詢 事 項 | <p>一、 提供111年目前花蓮中區壽豐、鳳林、萬榮、光復、豐濱各聚會所工程進度</p> <p>二、 針對以下聚會所狀況詳細回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鹽寮聚會所目前壽豐鄉公所是否完成分割作業，撥用計劃書是否送出？ ➤ 月眉聚會所111/3/15公所送修正興辦事業計畫書，不知審查程序程序是否完成？ ➤ 如何協助米棧部落和豐坪部落聚會所取得適當土地 ➤ 壽豐部落聚會所目前建照申請進度？ ➤ 中興部落聚會所鳳林鎮公所土地撥用程序是最新進度？ ➤ 山興部落聚會所、鳳信部落聚會所原民會111/4/21都核定規劃設計費用，目前招標進度？ |
|------------------|--|

| | |
|------------------|---|
| 答 覆 事 項 | <p>一、本府爭取「花蓮縣第二期(105-108年)綜合實施方案-花蓮縣部落聚會所興建計畫(2億5,789萬元)」及「花蓮縣第三期(108-112年)綜合實施方案-花蓮縣部落聚會所興建二期計畫(1億9,940萬元)」，合計4億5,729萬元，包含光復鄉2處、壽豐鄉12處、鳳林鎮5處、萬榮鄉3處及豐濱鄉1處，合計23處部落聚會所，囿於計畫經費有限，預計全縣可興建28處聚會所，並採滾動檢討執行，先取得建築執照者，優先核定工程經費執行，以下為聚會所進度：</p> <p>(一) 光復鄉：2處</p> <p>(二) 萬榮鄉：3處</p> <p>(三) 壽豐鄉：12處</p> <p>(四) 鳳林鎮：5處</p> <p>(五) 豐濱鄉：1處</p> |
|------------------|---|

3. 明利馬太鞍：109/1/22 核定工程經費 1,700 萬元，110/10/7 開工，111/5/30 完工。

(三) 壽豐鄉：12 處

1. 共和：110/5/5 核定工程經費 1,781 萬元，111/3/2 開工，截至 111/6/30 施工進度約 6%，預定 111/9/2 完工。
2. 豐山德洛：110/9/3 核定工程經費 1,708 萬 6,000 元，111/5/4 開工，截至 111/6/30 施工進度約 6%，預定 111/12/31 完工。
3. 豐裡：本府 111/3/18 核定工程經費 1,500 萬元，公所 6/9 完成工程發包，申請五大管線申報程序中，近期將辦理動土典禮及正式開工。
4. 池南：本府 111/6/23 同意多目標使用，壽豐鄉公所刻正依「都市計畫公共設施多目標使用辦法」相關規定辦理。
5. 月眉：107/7/30 核定 120 萬元辦理規劃設計，本府 110/4/23 核定水土保持計畫書，本府 110/7/29 核定興辦事業計畫，惟辦理土地撥用時，基地包含 193 線道，無法撥用，公所 111/6/6 提送修正後興辦事業計畫，已完成會辦農業處、建設處及地政處，因部分審查意見須整合及溝通，本府近期將召開興辦事業計畫專案審查會議，協助儘快完成興辦事業計畫。
6. 光榮：本府 110/2/22 核定興辦計畫，行政院 110/6/28 同意撥用，本府 110/7/30 函報原民會爭取聚會所規劃設計費用，原民會 111/4/21 核定規劃設計 120 萬元，公所已委託廠商辦理規劃設計中，將俟設計成果適時召開部落說明會。
7. 志學：本府 110/10/14 完成縣都委會審查通過，本府 110/12/24 陳送部都委會審議，內政部 111/4/26 召開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1010 次會議，原則同意，惟修正通過後發布實施，公所刻正辦理修正中。
8. 米棧：既有豐年祭場地經部落 108 年 9 月 18 日表決該用地先行辦理米棧活動中心，已請公所及部落另覓適當公有土地，俟用地取得後，本府將積極爭取後續經費辦理。
9. 鹽寮：已有聚會所，獲原民會 108/7/15 核定 80 萬元辦理興辦事業計畫，本府 110/6/21 核定興辦事業計畫，110/9/10 提送國產署申請撥用，國產署 110/9/28 退回，因部分用地涉及原住民保留地增劃編，須辦理分割，因分割後基地面積變小，原核定水保及興辦需辦理修正核准後，方可續辦土地撥用作業，公所刻正辦理興辦及水保計畫修正程序。
10. 壽豐：本府 109/1/22 核定公所 100 萬元，公所 111/2/24 請建築師開始辦理申請建照作業中，本府 111 年 6 月核准建造執照，因花東三期經費業已用罄，將爭取原民會相關計畫經費辦理。
11. 平和：本府 109/1/22 核定公所 100 萬元，辦理都市計畫個案變更，本府 110/10/14 完成縣都委會審查通過，內政部 111/4/26 召開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1010 次會議，原則同意，惟修正

通過後發布實施，公所刻正辦理修正中。

12. 豐坪(三期)：因暫無適當公有用地可興建，已請公所及部落另覓適當公有土地，俟用地取得後，本府將積極爭取後續經費辦理。

(四) 鳳林鎮：5處

1. 中興：本府 110/7/21 核准興辦事業計畫，辦理土地撥用時，國產署要求提供工程經費佐證文件，鄭天財委員 111/6/23 邀集國產署及原民會召開聚會所土地撥用協調會議，經協調結果，國財署同意就完成興辦事業計畫者，協助後續撥用事宜，將請公所依會議結論續辦撥用事宜。
2. 鳳信：原民會 111/4/21 核定規劃設計 100 萬元，辦理委託設計勞務招標，6/17 第 3 次開標流標，刻正檢討預算，近期將再上網招標辦理。
3. 山興：原民會 111/4/21 核定規劃設計 140 萬 8,000 元，辦理委託設計勞務招標，6/17 第 3 次開標流標，刻正檢討預算，近期將再上網招標辦理。
4. 大榮：考量基地為建地，評估整體規劃發展，於 110 年期間與鳳林鎮公所召開兩次設置地點協調會議，經討論結果，後續交由縣府續辦，惟因已獲原民會核定補助 100 萬元規劃設計費用，鳳林鎮公所亦進行細部設計，未免浪費公帑，將協請鳳林鎮公所修正後成果提送本府，本府將爭取後續工程經費辦理。
5. 長橋森榮：爭取獲原民會 108/7/15 核定 80 萬元辦理興辦事業計畫，本府 110/5/18 核准興辦事業計畫，公所賡續辦理土地撥用及變更編定作業中。

(五) 豐濱鄉：1處

1. 噶瑪蘭(三期)：本府 109/1/22 核定公所 100 萬元，辦理興辦事業計畫，經公所委託建築師設計時，該基地位於山坡地，公所 110/7/9 報請本府申請水保費用 92 萬 5,000 元，本府 110/7/22 同意所請，公所刻正辦理水保計畫及興辦事業計畫程序中。

二、為推動計畫執行，本府已成立本計畫跨局處推動小組，由本府副秘書長為召集人，截至目前已召開 8 次推動小組會議及興辦事業專案審查會議，協助推動各公所執行進度，本府亦將持續與光復鄉、壽豐鄉、鳳林鎮、豐濱鄉及萬榮鄉等公所共同努力，儘快完成部落聚會所興建。

| | | | |
|------|---|-------------|---------|
| 會期 | 第19屆第7次定期大會 | 權責單位 | 文化局、原民處 |
| 質詢人 | 蔡依靜議員 | 議長(或大會主席)簽章 | |
| 質詢事項 | <p>文化部文資局辦理「原住民族重大歷史文化事件空間紀念計畫」，希望從族人觀點出發，透過建置「紀念空間」的方式，讓社會大眾認識台灣原住民族的重大歷史事件。花蓮有許多重大戰役如加禮宛戰役(1878)、七腳川戰役(1908-1909)、太魯閣戰役(1914)等。</p> <p>一、目前正在推動的 O lalood i Cepo' (大港口戰爭)發生地文化資產價值評估和培力計畫目前進度。</p> <p>二、後續如何協助加禮宛戰役、七腳川戰役提出申請。</p> | | |
| 答覆事項 | <p>一、文化部文化資產局（下稱文資局）承接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下稱原轉會）任務，辦理原住民族「臺灣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紀念碑設置研究計畫」，完成「原住民族重大歷史文化事件空間紀念補助作業要點」，並於110年4月22日召開「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指定（登錄）為有形文化資產之研商會議」，該會議決議由縣（市）政府辦理文化資產價值評估，並落實與原住民部落溝通。</p> <p>二、本局業依「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補助作業要點」，就大港口事件及太魯閣事件向文資局申請「O lalood i Cepo' (大港口戰爭)發生地文化資產價值評估和培力計畫」及「Tneglayan N. Truku (太魯閣戰爭)發生地文化資產價值評估和培力計畫」，計畫目標透過與本府原民處合辦專案平台會議，建立與部落、土地所有人或管理單位、原轉會委員、相關部會、學者專家等之溝通機制，完成大港口事件及太魯閣事件發生地點之原住民族有形文化資產指定或登錄，並且於計畫期間培力在地社群調查研究、活動辦理及紀念物設置等空間紀念能力，輔導在地社群於原住民族有形文化資產指定或登錄後，能以原住民族團體身分自主向文資局申請空間紀念補助，以落實「我族觀點」之空間紀念形式。</p> <p>三、前揭兩計畫進度分述如下：</p> <p>(一) O lalood i Cepo' (大港口戰爭)發生地文化資產價值評估和培力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於111年4月1日委託國立成功大學執行，計畫經費新臺幣140萬元，計畫期程360日曆天。 2. 除前述工作事項外，本案將針對本縣靜浦國小旁之 Lapololan 進行考古試掘，該地為史料所載之清兵軍營，軍營駁坎至今仍輪廓清晰、圍植之竹林亦生長茂密，此地點同時也是在地阿美族口傳歷史當中族人遭誘殺之場所。 3. 111年5月11日辦理第一次平台會議，計畫工作刻正進行諮詢拜訪、口述歷史田野調查、考古試掘前置工作等。 <p>(二) Tneglayan N. Truku (太魯閣戰爭)發生地文化資產價值評估和培力計畫：</p> | | |

1. 本案於 111 年 5 月 20 日委託國立政治大學執行，計畫經費新臺幣 160 萬元，計畫期程 420 日曆天。
2. 本案所涉太魯閣戰爭為長達 18 年之戰役（1896-1914 年），戰役期間發生之大小衝突零星、分散，爰將計畫工作投入至釐清太魯閣戰役之發生地細節及過程等，以期指定或登錄為原住民族有形文化資產之範圍及內容確實。
3. 本案計畫甫於 111 年 5 月 20 日委託國立政治大學執行，刻正與本府原民處研議第一次平台會議事宜，俟平台會議召開並與部落、有關單位說明及討論未來工作事項後展開本案計畫工作。

四、除大港口事件及太魯閣事件，原住民族委員會出版之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叢書中，七腳川事件、大分事件、加禮宛事件亦與本縣相關。

- (一) 七腳川事件前於 111 年 4 月 1 日向文資局提報，惟因文資局刻正進行補助經費督考作業，將於確認經費充足後辦理審查並優予補助。
- (二) 大分事件因案涉多方權益關係人如林務局花蓮林區管理處、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卓溪鄉公所及移居各部落之大分事件後裔，執行計畫前之說明、溝通及協商需有較周詳之審慎評估。本府於 111 年 2 月 18 日向文化部提報之「再造歷史現場專案計畫（112-114 年）—花蓮縣布農族舊社領域復返計畫」，其中項下子計畫「喀西帕南事件紀錄片製作與史蹟紀念地評估計畫」，規劃針對大分事件之導火線喀西帕南事件進行史蹟文化資產之前置徵詢及文化資產價值評估作業，如獲補助將據以辦理。
- (三) 加禮宛事件涉撒奇萊雅族及噶瑪蘭族，族人於事件後分散花蓮市、新城鄉、鳳林鎮、壽豐鄉、豐濱鄉、瑞穗鄉等地，與各部落於執行相關計畫前之說明、溝通及協商需有較周詳之審慎評估。事件相關之撒奇萊雅族後裔一支，曾先遷移至 Sakor 後再遷移至 Katangka 部落，戰後因佳山基地設立又再次遭移居至周邊部落，本局前向文資局申請「111 年度花蓮縣撒奇萊雅族 Katangka 部落文物普查先期計畫」並於 111 年 4 月 12 日獲文資局同意補助，計畫工作透過文物普查建構部落遷移路徑及歷史，刻正辦理發包作業。
- (四) 另，文資局刻正辦理「原住民族重大歷史文化事件空間紀念研究計畫—第二期」，將針對原住民族委員會出版之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叢書擇五事件進行「意見徵詢」，並再從中擇合適者辦理「調查研究與輔導培力」及「個案空間紀念規劃設計」，本縣為前述叢書中五個重大歷史事件發生所在地點，將積極邀請該計畫執行團隊針對本縣之原住民族重大歷史文化事件進行計畫工作。